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实训中心

粤松院实训〔2022〕12号

关于2022年3月实验实训室检查情况的通报

学校相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厅《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关于组织召开全国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关于做好2021-202202学期开学初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粤松院实训〔2022〕8号）文件安排，实训中心于3月3日—3月4日组织相关二级单位人员采用两组交叉检查的形式，对各二级学院和信息中心所属的109间实验实训室的管理制度建设、工作档案、环境氛围、日常运行和安全保障等方面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和评价。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检查的整体情况

检查发现，各单位高度重视实验实训室安全建设与管理工
作，在实验实训室制度建设、档案管理、环境维护、日常运行
和安全保障等方面较比上学期均有明显的提高和改善，总体情
况良好。个别实验实训室还存在管理上的漏洞与不足，具体问
题见附件《2022年3月实验实训室检查及整改情况表》，表中列
出的问题需立行立改。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以及整改要求

1. 部分实验实训室计划安排表未及时张贴；

整改要求：请各分院（中心）在实验实训室开课以前，提前打印好课表。

2. 部分实验实训室堆放大量实验实训用耗材、用品用具，导致实验实训场所环境凌乱、空间狭窄；

整改要求：按照实际需求申请配置专门用于存放耗材、用品用具、书籍等的储物柜。

3. 大部分实验实训室堆放不同数量的已报废未处置、不能用待报废的桌椅、器材或设备，导致实验实训室空间狭窄、消防通道堵塞；

整改要求：请各部门汇总实验实训室已报废未处置、不能用待报废的物品设备清单，按照相关规定安置处理。总务李娟君老师（电话：13450347440）；实训中心许韶洲老师（电话：13827951226）。

4. 固字楼存在个别教师在实验实训室操作台上烧水的现象，不符合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规定，也存在安全隐患；

整改要求：请电气工程学院与有关部门沟通协商在固字楼安装热水器，为上课师生提供饮水便利，同时保证实验实训安全。

5. 实验实训室 380 伏用电设备无绝缘胶垫，存在用电安全隐患；

整改要求：建议马上请专业人员对有 380 伏用电设备的实验实训室进行安全风险评估，给出专业的安全用电防护建议，并迅速采取专业规范的防护措施。整改期间，务必提醒所有进入该实验实训室的师生按照实验实训要求，必须做好安全用电防护。

6. 部分实验实训室电脑等设备电线、网线、电源插排等杂乱外露，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整改要求：及时向总务后勤部门报修。

7. 外语商务学院厚 A402 实验实训室座椅大，数量多，导致消防通道堵塞，存在安全隐患；

整改要求：请外语商务学院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以及进行必要的突发事件应急演练。

8. 部分实验实训室设备设施摆放凌乱；

整改要求：每一间实验实训室在任何教学实验实训活动后，都要求同学们将设备、工具和桌椅按规范要求摆放整齐。

9. 部分实验实训室卫生打扫不彻底，桌子下面和设备后面堆积废弃物。

整改要求：请各部门认真落实实验实训室卫生安全值日制度，为师生们提供一个安全、整洁、舒适的实验实训环境。

三、整改工作安排

1. 各二级学院（中心）结合《2022 年 3 月实验实训室检查及整改情况表》所列出主要问题，制定整改措施，并认真完成

问题整改工作；

2. 各二级学院(中心)实验实训室问题整改工作须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并将《2022 年 3 月实验实训室检查及整改情况表》整改措施、整改完成时间等信息填写完整后报实训中心杨小波处。

四、整改复核工作安排

1. 整改复核工作将在 4 月初开展,将对有整改条件不能完成整改的部门与相关实验实训室予以通报。

附件: 2022 年 3 月实验实训室检查及整改情况表

附件: 实验实训室安全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清单

实训中心

2022 年 3 月 10 日

(联系人: 杨小波, 联系电话: 6501667)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